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21CN**  
**中信 21世紀**  
**CITIC 21CN COMPANY LIMITED**  
**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41)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業績公佈

**摘要**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來自電訊／信息增值服務業務及產品質量電子監管網(「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之收益分別增加34,550,000港元(或15.4%)及7,027,000港元(或111.9%)，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營業額274,645,000港元，較去年之營業額233,374,000港元增加17.7%。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應佔聯營公司溢利13,148,000港元，與去年之11,520,000港元相比增加14.1%。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代表來自東方口岸科技有限公司之權益收益貢獻。

股東應佔經審核虧損淨額為148,007,000港元，較去年之虧損75,860,000港元增加95.1%之虧損。

本年度錄得每股基本虧損3.98港仙，去年則錄得2.10港仙。

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 僅供識別

董事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連同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274,645	233,374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61,348)</u>	<u>(183,765)</u>
毛利		13,297	49,609
其他收益及虧損	3	2,063	20,823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4	(5,802)	(11,395)
行政開支		(146,222)	(145,598)
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確認之減值虧損	5	(20,736)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	13,148	11,520
財務成本		<u>(1,523)</u>	<u>(1,359)</u>
除稅前虧損	7	(145,775)	(76,400)
稅項	8	<u>(2,232)</u>	<u>(133)</u>
年度虧損		<u>(148,007)</u>	<u>(76,533)</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8,007)	(75,860)
少數股東權益		<u>—</u>	<u>(673)</u>
		<u>(148,007)</u>	<u>(76,533)</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9		
基本		<u>(3.98)</u>	<u>(2.10)</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726	122,735
無形資產		61,563	74,45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1,366	105,345
應收貸款		25,665	25,039
可供出售投資		8,475	8,250
		<u>329,795</u>	<u>335,828</u>
流動資產			
存貨		—	1,437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3,978	18,662
應收賬款及預付賬款	10	60,201	138,201
持作買賣投資		12,650	17,9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6,421	288,322
		<u>273,250</u>	<u>464,54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104,532	81,112
應付稅項		897	141
短期銀行貸款		24,917	26,950
可換股債券	4	—	84,653
		<u>130,346</u>	<u>192,856</u>
流動資產淨值		<u>142,904</u>	<u>271,68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72,699</u>	<u>607,51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640	—
		<u>640</u>	<u>—</u>
		<u>472,059</u>	<u>607,51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179	37,179
儲備		434,869	570,32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u>472,048</u>	<u>607,506</u>
少數股東權益		11	11
股權總額		<u>472,059</u>	<u>607,517</u>

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

### (a)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而編製。此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包含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條文。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而編製，惟若干免息應收貸款按初步確認之評估值作出調整，且若干金融工具按評估值而計量(如適用)。

###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為或已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和兩者之互動關係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集團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可沽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之成本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有關財務工具之披露增補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有關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sup>7</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者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客戶轉讓之資產 <sup>8</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其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視情況而定)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7</sup>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sup>8</sup>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進行之轉移。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首個年度呈報期或其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之所有權變動之會計處理法。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2. 業務及地區分類

### 業務分類

本集團為一間綜合信息及內容服務供應商。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三個類別，分別為電訊／信息增值服務、提供電子監管網／PIATS，以及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該等類別為本集團報告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電訊／信息增值服務	－ 提供電訊／信息增值服務
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	－ 營運電子監管網／PIATS獨家平台
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 提供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年內之業務分類載列如下：

	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千港元	電子監管網／ PIATS業務 千港元	系統集成及 軟件開發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259,371</u>	<u>13,306</u>	<u>1,968</u>	<u>274,645</u>
分類業績	<u>(19,173)</u>	<u>(73,949)</u>	<u>(17,718)</u>	<u>(110,840)</u>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63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5,80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148
財務成本				(1,523)
未分配企業開支				<u>(42,821)</u>
除稅前虧損				(145,775)
稅項				<u>(2,232)</u>
年度虧損				<u>(148,007)</u>
<b>資產</b>				
分類資產	94,713	123,331	12,501	230,54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1,366
未分配企業資產				<u>251,134</u>
綜合資產總值				<u>603,045</u>
<b>負債</b>				
分類負債	33,574	52,320	6,399	92,293
未分配企業負債				<u>38,693</u>
綜合負債總額				<u>130,986</u>

	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千港元	電子監管網／ PIATS業務 千港元	系統集成及 軟件開發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其他資料</b>					
資本增加	12,937	3,868	4	6,011	22,820
折舊	11,695	6,772	94	2,384	20,945
無形資產攤銷	—	4,079	—	—	4,079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 減值虧損	—	9,888	—	—	9,888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10,848	—	—	10,848
呆壞賬撥備	—	489	2,972	—	3,461
撇減存貨	—	—	1,743	—	1,743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收益)	1,257	(41)	—	—	1,216
	<u>1,257</u>	<u>(41)</u>	<u>—</u>	<u>—</u>	<u>1,216</u>
	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千港元	電子監管網／ PIATS業務 千港元	系統集成及 軟件開發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224,821</u>	<u>6,279</u>	<u>2,274</u>		<u>233,374</u>
分類業績	<u>(21,620)</u>	<u>(26,468)</u>	<u>(2,535)</u>		<u>(50,623)</u>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823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11,39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1,520
財務成本					(1,359)
未分配企業開支					<u>(45,366)</u>
除稅前虧損					(76,400)
稅項					<u>(133)</u>
年度虧損					<u>(76,533)</u>
<b>資產</b>					
分類資產	118,008	163,271	54,562		335,84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05,345
未分配企業資產					<u>359,187</u>
綜合資產總值					<u>800,373</u>
<b>負債</b>					
分類負債	41,965	23,877	7,291		73,133
未分配企業負債					<u>119,723</u>
綜合負債總額					<u>192,856</u>

	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千港元	電子監管網／ PIATS業務 千港元	系統集成及 軟件開發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其他資料</b>					
資本增加	9,321	25,998	45	2	35,366
折舊	9,839	3,860	87	1,984	15,770
無形資產攤銷	—	3,791	—	—	3,791
呆壞賬撥備	—	—	4,172	—	4,1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38	—	—	1,882	3,020

####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及資產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及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另行呈報按地區劃分之分析。

### 3.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下列項目乃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6,793	16,009
應收貸款之估算利息收入	626	655
股權證券股息	379	41
持作買賣投資評估值變動	(5,273)	2,160
外匯(虧損)溢利淨額	(597)	374
其他	135	1,584
	<b>2,063</b>	<b>20,823</b>

### 4.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按面值每份1,000美元發行55,000,000美元及15,000,000美元零息可換股債券(統稱「債券」)，債券到期日均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已就債券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於結算日，債券乃以評估值列賬，而債券之評估值變動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債券評估值變動虧損5,80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395,000港元)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10,000,000美元之債券已被贖回。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兌換之可換股債券。

## 5. 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確認之減值虧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9,888	—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10,848	—
	<u>20,736</u>	<u>—</u>

由於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錄得持續虧損，因此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所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基準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之關鍵因素為貼現率、增長率及預期收益變動及年內直接成本。管理層使用稅前比率估計貼現率，而該稅前比率反映金錢時間價值之目前市場評估及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之獨有風險。增長率乃以行業增長預測為基準。收益及直接成本變動乃以過往慣例以及對市場未來轉變的預期為基準。

年內，本集團根據摘錄自最新未來三年財政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對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進行減值審閱，而所使用之貼現率為11.71%。餘下七年的預測期乃參考相關行業之年度增長率作出推算。由於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於本年度發展欠佳，本集團於本年度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9,88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及10,8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

## 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本集團從一間擁有30%權益之聯營公司東方口岸科技有限公司錄得應佔溢利淨額。

## 7. 除稅前虧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列賬：		
董事薪酬	2,792	1,860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87	1,552
其他員工成本	70,387	63,245
認股權開支	726	3,751
	<u>75,892</u>	<u>70,408</u>
員工成本合計		
呆壞賬撥備(已計入行政開支)	3,461	4,172
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4,079	3,791
核數師薪酬	2,319	2,594
應收貸款因延長到期日之價值變動	—	1,921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二零零九年金額為 1,743,000港元之存貨撇減(二零零八年：無) 已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2,140	1,936
折舊	20,945	15,7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16	3,020
有關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9,986	12,992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已計入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565	534

## 8. 稅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17
中國企業所得稅—共同控制實體	<u>1,592</u>	<u>32</u>
	<u>1,592</u>	<u>49</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香港	—	33
中國企業所得稅	<u>—</u>	<u>51</u>
	<u>—</u>	<u>84</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640</u>	<u>—</u>
	<u>2,232</u>	<u>133</u>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零八年：17.5%)計算。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自或源自香港，故年內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八年之香港利得稅指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稅率為25%(二零零八年：介乎15%至25%)。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一間附屬公司可於自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兩個年度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個年度獲得50%豁免。該等公司於豁免及減免期屆滿前一直可享有關稅務優惠，惟優惠期不可超過二零一二年。該共同控制實體及該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產生稅項虧損。

##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u>(148,007)</u>	<u>(75,860)</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717,869,631</u>	<u>3,606,917,861</u>

由於行使尚未行使認股權及兌換本公司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將引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並未呈列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 10. 應收賬款及預付賬款

	二 零 零 九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八 年 千 港 元
業務應收賬款	67,358	72,462
減：呆壞賬撥備	(24,178)	(20,167)
	<u>43,180</u>	<u>52,295</u>
其他應收賬款(附註)	2,036	24,429
按金及預付賬款	14,985	61,477
	<u>60,201</u>	<u>138,201</u>

附註：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賬款包括向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信息中心(「國家質檢總局信息中心」)提供之一項免息墊款，作為國家質檢總局信息中心應佔中信國檢之注資人民幣18,000,000元(相等於19,800,000港元)。國家質檢總局信息中心為中信國檢之前合資企業夥伴。款項已於年內悉數償還。

本集團向其業務客戶提供平均90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於結算日業務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 零 零 九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八 年 千 港 元
0至90日	29,118	29,642
91至180日	3,429	3,421
181至360日	710	2,841
360日以上	9,923	16,391
	<u>43,180</u>	<u>52,295</u>

##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 零 零 九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八 年 千 港 元
業務應付賬款	31,905	39,154
收取客戶墊款	6,996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65,631	41,958
	<u>104,532</u>	<u>81,112</u>

以下為於結算日業務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 零 零 九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八 年 千 港 元
0至90日	12,078	5,624
91至180日	1,348	18,194
181至360日	3,363	1,270
360日以上	15,116	14,066
	<u>31,905</u>	<u>39,154</u>

##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主要財務數據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據概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營業額	<b>274,645</b>	233,374	17.7
毛利	<b>13,297</b>	49,609	(73.2)
毛利百分率	<b>4.8%</b>	21.3%	不適用
其他收益及虧損	<b>2,063</b>	20,823	(90.1)
行政開支	<b>146,222</b>	145,598	0.4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b>5,802</b>	11,395	(49.1)
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確認之減值虧損	<b>20,736</b>	—	不適用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b>13,148</b>	11,520	14.1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b>148,007</b>	75,860	95.1
每股虧損			
基本	<b>3.98仙</b>	2.10仙	89.5

## 業績

### — 營業額

本集團年內之營業額由233,374,000港元增至274,645,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7.7%。營業額增加之主要原因為：

- (a) 本集團擁有其49%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北京鴻聯九五信息產業有限公司(「鴻聯九五」)從事電訊/信息增值服務。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鴻聯九五之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24,821,000港元增加15.4%至259,371,000港元。本集

團應佔鴻聯九五之營業額包括來自短訊服務(「短訊」)之110,31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8,642,000港元)，來自固網互動式話音應答系統(「聲訊」)之29,53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2,947,000港元)，來自移動聲訊之35,38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9,658,000港元)，來自互聯網制式(「IP」)電話之22,08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2,351,000港元)，來自呼叫中心服務之36,84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6,563,000港元)，及來自其他增值服務之25,20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660,000港元)。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短訊收益、移動聲訊收益及呼叫中心收益增加，然而來自固網聲訊及IP電話的收益有大幅度百分比減少。自引入若干新穎及創意服務(包括鼓勵客戶透過電子監管網/PIATS查詢產品資料)後刺激短訊收益上升60.7%或41,670,000港元。移動聲訊收益增加19.3%或5,727,000港元，是由於與電視及電台等主要媒體進行更多合作，於中國各地提供移動聲訊相關服務。呼叫中心收益增加38.7%或10,283,000港元，主要由於北京、深圳及佛山的呼叫中心業務持續增長以配合包括中國移動廣東及中信銀行在內的若干主要呼叫中心客戶的發展。鴻聯九五成功鞏固與該等主要客戶的長遠關係，而鴻聯九五於中國呼叫中心行業內已成為其中一間聲譽優良的營運商。固網聲訊收益減少53.1%或33,411,000港元，是由於鴻聯九五的主要固網聲訊競爭者中國電信及中國聯通採取積極的市場推廣策略及其帶來之激烈競爭。固網聲訊業務亦受到客戶習慣改變所影響，彼等於家中較少使用固網作為其主要溝通工具。由於其他IP電話供應商帶來激烈競爭，故IP電話服務收益於本年度減少31.7%或10,266,000港元。其他增值服務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幫助電訊營運商出售電話卡所產生的收益及隨著發放3G牌照後其他發展中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所致。

- (b) 本集團擁有其50%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中信國檢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中信國檢」)從事電子監管網/PIATS營運。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中信國檢之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6,279,000港元增加111.9%至13,306,000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加入及使用電子監管網/PIATS信息服務的企業數目增加。
- (c)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廣東天圖科技有限公司(「天圖」)從事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服務，其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為1,968,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則為2,274,000港元。天圖之營運已被大幅縮減，而本年度之營業額指來自電訊業未完成之系統集成服務合約之收益。

## 一 毛利百分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百分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1.3%下降至4.8%，主要由於鴻聯九五之毛利率下跌，以及中信國檢及天圖的業務均錄得毛損百分率所致。

鴻聯九五之毛利百分率下降乃由於電訊營運商取得較高份額之應佔聲訊／短訊收益，因此服務供應商如鴻聯九五之應佔收益則減少，以及電訊營運商採取積極性市場策略所致。服務供應商如鴻聯九五必須與電訊營運商合作，以向固網及移動電訊營運商之用戶提供聲訊／短訊服務，而用戶則須就存取該等內容而支付費用。鴻聯九五之毛利率亦受到寬頻網絡開支及主要因鴻聯九五擴充於北京、深圳及佛山之呼叫中心導致折舊費用增加所影響。

於本年度內，中信國檢繼續建立電子監管網／PIATS平台之基礎設施，令電子監管網／PIATS平台之直接營運成本、折舊費用及支授費用上升導致產生毛損百分率。

如去年年報所披露，由於向電訊行業提供系統集成服務行業競爭激烈及需要長時間的回賬款期，管理層已大幅縮減天圖之業務規模，此舉導致天圖於本年度錄得毛損百分率，原因是減記存貨及就未完成或終止合約工程確認虧損合共13,361,000港元。

## 一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減少90.1%至2,063,000港元，此減少主要由於年內銀行存款金額減少及銀行利率降低，從而令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6,009,000港元減少至6,793,000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亦錄得持作買賣投資評估值虧損5,273,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2,160,000港元之持作買賣投資評估值收益。

## 一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為146,222,000港元，而去年則為145,598,000港元。此輕微增加主要由於拓展鴻聯九五於北京、深圳及佛山的呼叫中心的規模所導致員工成本增加5,484,000港元以及因整體經濟及投資環境充滿不穩因素而作出約3,300,000港元之項目發展成本撥備，但因管理層施行更嚴格措施以改善成本效益從而令一般營運開支減少而對銷所導致。

## —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5,80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395,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虧損。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以每份可換股債券面值1,000美元，分別發行55,000,000美元及15,000,000美元之零息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統稱為「債券」)。本集團已就債券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和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債券乃於結算日以評估值列賬，而評估值變動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年內評估值變動之虧損減少因為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被悉數贖回所有餘下10,000,000美元的債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可換股債券尚未行使。

## — 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確認之減值虧損

由於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錄得持續虧損，因此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所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非現金減值虧損。此舉乃是經過對該等資產的未來價值作出保守判斷，董事相信電子監管網/PIATS仍具有龐大潛力，並對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的發展充滿信心。

年內，本集團根據摘錄自最新未來三年財政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對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進行減值審閱，而所使用之貼現率為11.71%。餘下七年之預測期乃參考相關行業之年度增長率作出推算。由於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於本年度發展欠佳，本集團於本年度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分別為9,88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及10,8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

##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指應佔本集團持有其30%權益之聯營公司東方口岸科技有限公司(「東方口岸」)之溢利。東方口岸從事處理電子報關及其他電子政府服務。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東方口岸之溢利為13,148,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1,520,000港元增加14.1%。有關增幅主要由於使用東方口岸的網絡平台進行電子報關及清關的用戶人數持續增加所致。東方口岸已將其現時的系統升級，推出更多新增及強化功能以吸引用戶使用其服務。

## 一 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為148,007,000港元，較上年度之虧損75,860,000港元增加95.1%，此乃主要由於毛利百分率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均減少以及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確認減值虧損(如上所述)。

## 一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為3.98港仙，較上年度之2.10港仙增加89.5%。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據概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b>273,250</b>	464,545
包括		
— 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港元、美元及 人民幣為計算單位)	<b>196,421</b>	288,322
— 應收賬款	<b>45,216</b>	76,724
流動負債	<b>130,346</b>	192,856
包括		
— 短期銀行貸款	<b>24,917</b>	26,950
— 可換股債券	—	84,653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b>2.10</b>	2.41
速動比率(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應收 賬款／流動負債)	<b>1.85</b>	1.89
股權持有人權益	<b>472,048</b>	607,506
資產負債比率(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 股權持有人權益)	<b>5.28%</b>	18.37%

銀行結餘及現金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288,322,000港元減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96,421,000港元，減少31.9%。現金減少主要由於被贖回10,000,000美元可換股債券、開發電子監管網／PIATS項目及鴻聯九五的營運，然而部分減幅因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回之業務應收賬款而對銷。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齡逾12個月之業務應收賬款為9,92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6,391,000港元)，主要涉及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上之銀行貸款，為本集團攤佔鴻聯九五之短期銀行貸款，乃以人民幣為計算單位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利息。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2.41下降至2.10，而速動比率則亦由1.89下降至1.85。本集團認為現時之流動及速動比率處於穩健水平。

股權持有人權益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607,506,000港元減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472,048,000港元，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錄得虧損淨額。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8.37%減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5.28%，主要原因為贖回1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所致，然而部份因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而對銷。

本集團之業務及交易地點主要在中國。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大部份存作以美元或港元為計算單位之定期存款及高流通量投資外，其他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為計算單位。董事認為，美元兌港元(申報貨幣)匯率於可預見將來亦不會出現大幅波動，而人民幣兌港元匯率逐步輕微上升，則可為本集團帶來匯兌收益，此乃由於本集團在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淨資產均以人民幣為計算單位。因此，本集團之業務毋須承受重大之匯率風險。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綜合信息及內容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注重創新，不斷探索如何借助新的信息技術，為中國政府部門、企業、藥品業及消費者提供獨特的信息服務。中國的大型名優企業是本集團的主要客戶，我們提供的信息服務亦將帶動和促進中小企業的發展，為此本集團得到中國政府的大力支持。

- 中信國檢

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合資公司中信國檢之主要業務為透過經營電子監管網/PIATS，為中國政府相關部門提供產品追溯信息和執法聯動信息；為企業提供由生產、分銷到銷售的全程產品信息服務；為消費者提供簡單、方便、高效率查詢商品信息和查驗假冒偽劣或不符合安全標準產品的服務，同時為消費者提供一個投訴假冒偽劣或不符合安全標準產品的互動管道。中信國檢通過向企業和消費者提供這些信息增值服務，確立了在中國信息服務領域的領先地位。於二零零八年五月，電子監管網/PIATS協助促進及加快由全國統計調配麻醉藥品支援四川地震災區。於二零零八年八月，政府相關部門要求在供應北京奧運的食品包裝都需標上電子監管網/PIATS條碼，成為保障奧運期間食品安全的重要手段。近期，政府相關部門繼續認真執行電子監管網/PIATS推進工作，利用電子監管網/PIATS在追溯打假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成效，有力地維護市場秩序。若干知名的企業亦已成功利用電子監管網/PIATS保護了產品品牌、減省了打假成本及加強用戶使用其產品的信心，從而加強其市場競爭力和提升其業績。截止二零零九年四月底，電子監管網/PIATS的消費者查詢量已突破1,000萬次，得到了消費者的廣泛使用。目前，電子監管網/PIATS已經歷從無到有，從嘗試到廣泛使用，從質疑到信賴的重要過程，獲得了政府部門、企業及廣大消費者的認可。

繼成功奠定電子監管網/PIATS為中國信息服務業其中一個最大型平台後，管理層正積極開拓電子監管網/PIATS用途至其他不同領域、範疇或行業，務求透過開發其他業務模式為中信國檢帶來更多收益及貢獻。電子監管網/PIATS之應用範圍已拓展至藥物監管。除兩類受政府管制藥物(麻醉藥及第一類精神科藥物)已透過電子監管網/PIATS進行追蹤，可於有需要時做到快速追溯召回外，政府相關部門繼續執行有關對生產和分銷第二類精神藥品、血液制品、疫苗、中藥注射劑四大類273種藥品實施使用電子監管網/PIATS監管的規定。該規定制度目前正逐步完善，進度良好。自電子監管網/PIATS推出以來至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公佈刊發日期止，全中國已有逾84,000間企業及分銷商加入電子監管網/PIATS，自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來增幅超過31.2%。

## 未來展望

自電子監管網/PIATS推出以來，中信國檢獲得企業及客戶雙方的熱烈回應。管理層正積極推廣電子監管網/PIATS至其他行業及領域，務求擴闊其客戶基礎，同時透過為電子監管網/PIATS開發新業務模式，使其業務範疇更多元化及廣泛。管理層深信電子監管網/PIATS有助打擊偽冒產品，從而增加產品、食品及藥物安全性，保護消費者、企業及知識產權。於未來數月，本集團將繼續與製造商、分銷商及零售商簽訂協議加入電子監管網/PIATS，以提升中國製造產品質素之安全性。鑑於目前概無其他公司能提供與電子監管網/PIATS類似之服務，董事相信，電子監管網/PIATS潛力宏大。

- **鴻聯九五**

鴻聯九五為服務範圍遍及全中國之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公司，獲信息產業部發出牌照可在中國提供短訊、聲訊及其他電訊服務。鴻聯九五與電訊營運商合作透過固網及移動電話網絡提供聲訊服務，並透過流動電話網絡(連同電訊營運商)提供短訊服務，覆蓋範圍遍及全國。通過其短訊及聲訊服務，鴻聯九五提供政府、商業及娛樂信息，亦提供其他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如IP電話服務及呼叫中心服務。

##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中國於最近發放3G牌照及「流動互聯網」時代的來臨將為鴻聯九五帶來龐大商機。此外，預期中國的主要電訊營運商將投放大量資源，並展開積極的市場推廣活動以吸納更多用戶及爭取市場佔有率。憑藉多年來與電訊營運商的長期良好關係，鴻聯九五將與彼等更密切合作，提供更新的3G相關軟件及更優質的內容，例如手機行業應用軟件及手機娛樂內容。隨著鴻聯九五於中國的呼叫中心行業聲譽日隆，預期呼叫中心收益將會持續增長。目前，鴻聯九五正探討擴充業務，以吸納更多位於其北京、深圳及佛山的主要呼叫中心設施以外地區的新潛在客戶。鴻聯九五亦正計劃拓展其呼叫中心相關業務至中國其他城市，以尋求新商機。鴻聯九五作為本集團之重要平台，可幫助本集團在全國推廣電子監管網/PIATS的信息服務，例如中信國檢於提供電子監管網/PIATS服務時利用鴻聯九五之平台，讓消費者可透過鴻聯九五之聲訊、短訊系統及呼叫中心於全國範圍內進行產品信息查詢。董事相信，鴻聯九五於呼叫中心行業之潛力無限，並同時可為電子監管網/PIATS提供寶貴支援。

- 東方口岸

東方口岸為本集團與中國海關及中國電信建立之合資公司，其業務為處理電子報關及其他電子政府服務。東方口岸提供報關清關、身份認證、網上付款、電子海關稅項及外匯申報、賬單及其他相關口岸服務。過往，東方口岸之用戶主要僅包括生產企業及提供報關及清關服務的進出口公司。然而，現時亦有更多銀行使用網絡平台，此服務令外匯監察及網上付款可以相同的網絡平台以電子方式進行。東方口岸主要根據用戶接駁網絡平台之時間長短向彼等收取電訊費。

未來展望

以電子方式報關不但可加快處理報關程序，同時有助盡量減低報關所涉及之處理成本，因此中國政府一直鼓勵企業及進出口公司以電子方式報關。鑑於東方口岸之網絡平台擁有越來越多的強化功能，以及中國為全球製造基地，董事相信東方口岸透過新增及強化功能以及擴充用戶基礎增加其以時間為基準之服務收益之潛力龐大。

- 天圖

天圖之業務為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未來展望

天圖將繼續開拓系統集成和軟體發展的服務，以支援鴻聯九五及電子監管網/PIATS之持續業務擴展。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全職僱員人數如下：

地點	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電子監管網／ PIATS業務	系統集成及 軟件開發	總部	聯營公司
— 香港	—	—	—	14	—
— 中國大陸	1,866	104	5	—	300
合計	<u>1,866</u>	<u>104</u>	<u>5</u>	<u>14</u>	<u>300</u>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為75,892,000港元，所有在香港受聘之員工均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之一貫政策為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而僱員均按工作表現獲給予報酬。

本集團亦設立認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之僱員可獲授予認股權，以供彼等酌情認購本公司之股份。認購價、行使期及將獲授予之認股權數目均根據有關計劃規定之條款予以釐定。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認股權。

##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行為除外：—

1.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毋須根據本公司細則第99條輪席退任；由於主席負責制定及實施本公司之策略，對確保本公司業務穩定至為重要，故董事會認為是項偏離行為可以接受。
2.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年期獲委任，惟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就此，本公司認為該項條文足以達到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條文之相關目的。
3. 董事會主席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而大會以良好及恰當方式舉行。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買賣規定標準，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兩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之相應範疇。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武朝先生、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及張建明先生，由陳武朝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檢討支付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擔任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務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常規及原則。

## 於聯交所及IRASIA.COM網站披露資料

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資料，將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irasia.com Limited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itic21cn/>)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  
執行副主席  
陳曉穎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i)六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王軍先生、陳曉穎女士、羅寧先生、孫亞雷先生、張連陽先生及夏桂蘭女士；及(ii)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張建明先生及陳武朝先生。